

新疆康润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原因

新疆康润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ST 康润洁”或“公司”）因未在 2022 年 4 月 29 日（含）前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则规定，公司股票自 2021 年 5 月 5 日起被实施停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等相关规则规定，若公司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含）仍无法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公司存在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

二、可能被终止挂牌的时间、影响因素等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六条及第二十一条的规定，若公司未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全国股转公司将在二十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

三、挂牌公司为消除终止挂牌风险已采取和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已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于 2022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新疆康润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因公司不能



按期披露 2021 年年度报告将被强制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22-011）。2022 年 5 月 5 日、2022 年 5 月 19 日、2022 年 6 月 6 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了《新疆康润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22-012、2022-013、2022-018）。

截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审计机构已获取我公司部分财务资料电子档，并开展了有关审计程序。公司将积极联系审计机构安排审计人员待上海市、长春市封控措施解除后立即展开现场审计工作，以确保公司 2021 年审计工作及时、顺利进行。

公司后续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积极推进相关事项进展，争取在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前披露年报。

四、联系方式

挂牌公司联系方式：

联系人：孔先生

联系电话：189 9985 2668

主办券商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刚

电子邮箱：285649415@qq.com

公司对本次年度报告延期披露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敬请谅解。感谢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

特此公告。

新疆康润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